

書評

呂世浩*

徐蘋芳著

《中國歷史考古學論叢》

臺北：允晨文化公司，1995年，529頁，ISBN 957-89-8389-1

徐蘋芳先生《中國歷史考古學論叢》一書，1995年7月由臺北允晨文化公司出版。這是作者過去所發表的學術論文選集，不僅反映了作者的學術研究生涯，並記錄了中國歷史考古學許多重要的發展歷程。除此之外，在中國歷史考古學的方法上，本書更是一部重要的示範性著作。

近代隨著考古學的蓬勃發展，出土文物也大量增加，與豐富的傳世文獻相互輝映。於是考古學家如何處理歷史文獻，與歷史學家如何結合考古發現，便成了中國歷史學與考古學在方法上的重要問題。考古發現的遺跡和遺物，往往具有第一手史料的優勢，固非傳世的歷史文獻所能及。但傳世的歷史文獻，常為當時多數文史資料之匯聚，考古遺物卻往往只是古代片斷遺留之殘餘。就歷史時期的全面性與複雜性來說，考古發現也不能完全取代歷史文獻。因此，要完整深入的認識中國歷史，歷史文獻與考古發現兩者是相輔相成、不能偏廢的。

雖說相輔相成，然而在具體方法上，考古學和歷史學究竟應如何整合？從事歷史文獻研究的人，要如何利用考古學的成果？而從事考古研究的人，又要如何妥善應用歷史文獻？這是中國歷史學與考古學研究上的重要問題，

* 作者係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Shih-Hao Lu is a Ph.D. candidate in the Department of History at th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也是歷史考古學在方法上有別於史前考古學的關鍵。而《中國歷史考古學論叢》正是一本利用具體的例證，來示範考古學與歷史學應如何結合的著作。而本文的目的正是希望經由這個方向，來重新認識這本著作。

作者徐蘋芳，山東招遠縣人，1930年生，1955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歷史系考古專業。曾任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所長，美國普林斯頓大學東亞系1986-1987年魯斯基金訪問教授。現任中國考古學會理事長、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員及博士生導師、北京大學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國家文物局考古專家組成員。作者考古經驗豐富，文獻造詣深厚，曾參加過居延新簡的整理工作，及主持北京元大都、金中都、杭州南宋臨安城與揚州唐宋城等重要考古勘察及發掘工作。研究範圍包括中國古代城市、漢代簡牘、絲綢之路的考古學研究和宋元考古學研究，涵蓋大部分的歷史考古時期。其重要著作有《居延漢簡甲乙編》（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北京：中華書局，1980）、《中國古代天文文物圖錄》（北京：文物，1980）、《明清北京城圖》（北京：地圖，1986）及《中國歷史考古學論叢》等。

《中國歷史考古學論叢》共收論文38篇，是作者自1955年迄1994年間陸續寫作和發表的論文，因此在〈後記〉中作者自述此書「大體上反映著我的學術研究生涯，如果把它看成是我的學術經歷紀錄，應該說是忠實的」。但由於這段時期也正是中國考古學蓬勃發展，並逐步建立方法的時代，作者更是這個時代第一線和第一流的考古學者之一，因此這38篇論文更可以視為對中國歷史考古學研究方法的實際探索和具體示範。

本書論文共分八個專題，分別為：居延漢簡研究、古代城市考古學、古代陵墓制度、古代銅鏡的研究、「絲綢之路」的考古學研究、宗教遺跡與遺物的考古學研究、唐宋戲劇文物、宋元明考古學。由於全書卷帙繁富，研究領域眾多，本文限於篇幅，無法一一對各專題進行詳細討論。這裡將以在方法上最有突破，內容也最為完整的「古代城市考古學」專題為例進行介紹，希望藉此幫助大家認識本書在中國歷史考古學方法上的卓越貢獻。

在本書的第二個專題「中國古代城市考古學」中，共有十二篇論文，大

致可分為兩個部分。第一類是元大都的發掘和研究，包括〈元大都的勘查和發掘〉（1972年發表，以下仿此。惟列兩個年份者，前為撰文年份）、〈北京後英房元代居住遺址〉（1972）、〈記元大都發現的八思巴字文物〉（1972）、〈元大都在中國古代都城史上的地位〉（1988）、〈元大都樞密院址考〉（1988、1989）、〈元大都御史臺址考〉（1993）六篇論文。第二類則是對於古代城市的綜合研究，包括〈古代北京的城市規劃〉（1980、1984）、〈唐代兩京的政治、經濟和文化生活〉（1982）、〈金中都「四子城」說辨誤〉（1989）、〈南宋人所傳金中都圖——兼辨《永樂大典》本唐大安宮圖之誤〉（1989）、〈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的帛畫「城邑圖」及其有關地圖〉（1993）、〈中國古代城市考古與古史研究〉（1994、1995）六篇論文。這十二篇論文除了解決相關學術問題外，更重要的是藉由實例來說明歷史時期城市考古學的方法。

中國古代城市遺址，就保存型態可以分成兩類。第一類遺址位在曠野之上，可以充分進行大面積的揭露與考古勘測發掘工作，唐宋以前的城市大多屬於此類。第二類遺址則被壓在現代城市之下，古今城市互相重疊，因此很難進行大面積的勘測發掘，唐宋以後的城市——例如元大都——便是屬於此類。

1964-1974年間，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與北京市文物工作隊共同進行了對元大都的勘查和發掘，當時由徐蘋芳先生主持這項工作。這是中國第一次對古今重疊類型城市進行考古發掘，沒有可以參考的前例，必須找尋另一種適合此遺址的方法，來進行考古和復原工作。這對中國城市考古學是個意義重大的挑戰，因為古今重疊類型城市佔了整個中國歷史時期城市的後半段，如果不能找到適合的考古方法，就等於是將中國歷史時期城市考古學放棄了一半。而如果能找到適合這類遺址的考古方法，則不僅能解決元大都考古的問題，也能解決唐宋以後古今重疊類型城市的考古問題。而第一類的六篇論文，基本上就是這個方法的具體實踐。

〈元大都的勘查和發掘〉是元大都考古工作的發掘簡報，由於元大都遺址大部分為明清北京城所疊壓，不便進行大面積揭露性發掘。因此在發掘過程中，主要是透過以下幾種方法來進行考古工作：

1. 先對元大都城北部未被明清北京城疊壓的部分，利用全面考古鑽探和

航空照片，證明其街道布局與明清北京城所沿用的中、南部分完全相同，如此便清楚了元大都的街道布局規律。

2.對於疊壓在明清北京城牆下的元大都遺址，由於六〇年代北京曾進行城牆拆除工作，因此可以直接進行發掘。

3.在城內疊壓的部分，則利用了鑽探的手段，並勘查了目前現存的地面遺跡，某些地方則進行小規模發掘。

不過這些方法雖能弄清楚元大都的基本布局，但僅只如此是不夠的，作者在書中指出「街道布局是城市規劃的骨骼，還要進一步復原各類建置的分布和城市職能的區分，才能使整個城市面貌重現。」（頁 192）

但「各類建置」的復原工作要如何進行呢？第一步應是確定其位置，在〈元大都樞密院址考〉、〈元大都御史臺址考〉兩文中，十分清楚的介紹了這個方法。

在這兩篇文章中，作者首先是根據文獻記載（如《永樂大典》所錄《析津志》、《經世大典》，及《元一統志》等），整理出元大都樞密院及御史臺的大概位置及所屬坊區的範圍四至。其次再根據文獻中各類等級建置的不同面積（樞密院及御史臺皆為從一品，面積應為南北占五條胡同，東西占四條胡同），在所確定的範圍四至中找尋與此面積相仿之整體地域，即該建置在街道布局上遺留至今的痕跡，便可復原其確實位置。建置位置的確定，除了對古代城市的考古復原和研究有所幫助外，更能進一步掌握城市的先後變化及沿革歷史。

當掌握了各類建置的位置後，還須進一步瞭解建置內容，這只能依賴考古發掘來進行。在〈北京後英房元代居住遺址〉一文中，對此有十分清楚的介紹。

〈北京後英房元代居住遺址〉是北京後英房居住遺址的發掘簡報，遺址位於北京西直門里後英房胡同西北的明清北城牆基下，1965年及1972年針對在城基範圍內的部分，先後進行兩次發掘。在這份簡報中，除了對考古簡報應有的遺址布局、室內遺跡、出土遺物及遺址斷代等問題有詳盡介紹外，作者還特別注意了各類建築的做法和施工程序，並闢專節加以詳述，並對照《營造法式》中的記載，以瞭解由宋代到明清建築技術的演變。

除了建置內容的發掘外，對於城市考古中出土的某些特殊遺物，也應加

以注意。在〈記元大都發現的八思巴字文物〉一文中，作者特別介紹了元大都遺址中出土的書有八思巴字的遺物，其內容包括瓷器與金銀器上的姓氏標記、銅官印與石字印。所謂的八思巴字，是至元六年（1269）後，元朝政府強制推行的官方文字。而在這些遺物中，除了官方的印信和執照外，更值得注意的是在民間所用的器皿上亦用八思巴字拼寫漢姓，這充分表示當時的漢族上層階級已完全歸附元朝統治者了。

進行了古代城市的復原工作後，方可進一步清楚認識該城市在中國古代城市發展史中的特點與地位。在〈元大都在中國古代都城史上的地位〉一文中，作者以元大都為例作了這樣的分析與介紹。

元大都的城市規劃，在中國古代都城發展史上占有重要地位。中國古代都城規劃，由隋唐長安城的封閉式里坊制變為北宋汴梁城的開放式街巷制，反映了中國社會由中期向後期發生的巨變，而後完全體現在元大都的城市規劃上。其重城式（由三重城套合組成）、開放式街巷制（九經九緯及平行等距橫胡同）、官署布局從分散到比較集中、市場在宮城之北（前朝後市）、左祖右社等五大特點，可以說是中國古代社會後期都城的典型。

接下來，再談第二類關於古代城市綜合研究的六篇論文。

復原及研究歷史時期的城市，必須結合文獻記載與考古成果。但對於一個考古學者來說，應如何善用文獻記載？對於一個歷史學者來說，除了發掘簡報和報告外，還有什麼樣的考古成果是必須注意的？而在復原城市的布局和各類建置後，又要如何與古史研究相結合，使中國城市考古學能提昇到它應有的高度呢？這一部分的六篇論文，正是要討論這樣的問題。

中國歷史城市考古學作為中國歷史考古學的一部分，其發掘成果必須與史籍記載互證，這可說是中國歷史考古學的基本方法之一。但在與史互證之前，則須先對所用史料做一清晰認識，〈金中都「四子城」說辨誤〉和〈南宋人所傳金中都圖——兼辨《永樂大典》本唐大安宮圖之誤〉兩文，正是作者談如何分辨、善用史料的方法的兩個範例。

在傳世文獻如《南遷錄》等，曾記載金中都在內城和外城間，存有獨立的四個子城。但這種說法在考古調查中和鑽探中得不到任何驗證，而在金中都廢毀後的文獻紀錄中，也沒有人提到遺跡中有四子城的存在。因此在金中都的布局問題上，在文獻和考古之間，甚至文獻與文獻之間，便產生了歧

異。

爲了解決這個問題，必須追本溯源，將「四子城」一說之始——即《南遷錄》一書之史料真偽——加以考證。作者在〈金中都「四子城」說辨誤〉一文中，首先列舉了《南遷錄》一書中諸多與金中都實況不合之記載，並引證自南宋以來如《賓退錄》、《直齋書錄解題》、《三史質疑》、《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十駕齋養新錄》等著作，對《南遷錄》內容的駁斥，而知此書實乃迎合當時宋人對金忌懼好奇之心，隨意演義之讀物，其「四子城」之說更全屬編造。此後因《大金國志》一書轉抄《南遷錄》部分內容，致使偽說流傳影響後世。

在應用文獻史料時，除了要注意偽書偽說外，對於有根據出處的說法，也必須加以辨析。在日本元祿十二年（1699）翻刻元泰定二年（1325）的《新編群書類要事林廣記》一書中，存有兩幅「京城之圖」、「帝京宮闕」圖，是目前已知最早的金中都圖。而其中的「帝京宮闕」圖，後被張穆從《永樂大典》中抄出，認爲是唐大安宮圖。這樣一來，就出現了對同一史料的兩種不同解釋。

在〈南宋人所傳金中都圖——兼辨《永樂大典》本唐大安宮圖之誤〉一文中，作者首先整理《事林廣記》一書的版本源流，考定元刻本成書當在至元年間，而此圖之繪則在南宋。然後上追這兩幅圖的根據，乃是由乾道六年（1170）出使金朝的樓鑰《北行日錄》和范成大《攬轡錄》而來。於是《事林廣記》所附兩圖，確爲金中都圖可知，而張穆實乃誤認。

作者雖爲一考古學家，但從書中對文獻版本源流之窮究及史料所載諸說之考釋，充分顯示其於版本學與歷史文獻學上的深厚功底，及其學術態度的一絲不苟。這兩篇論文，實足以作爲歷史考古學者使用文獻方法之良好範例。

研究歷史城市考古學除了需要與文獻互證外，對於圖像材料也不能忽視。在〈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的帛畫「城邑圖」及其有關地圖〉一文中，徐蘋芳以近年來地下出土的七幅古代城市圖爲例，說明應用圖像材料的方法。

文中首先將這七幅城市圖依其遺址年代排列，依次爲湖南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帛畫「城邑圖」、內蒙古和林格爾漢代壁畫墓中的壁畫「寧城圖」、「繁陽縣城圖」、「土軍城府舍圖」、「離石城府舍圖」、「武成城圖」和朝鮮

平安南道順川郡龍鳳里遼東城塚壁畫墓中的壁畫「遼東城圖」，並逐幅考釋其出土情況、建築式樣、城市布局、建置內容及相關地名。接下來，作者明確指出這七幅圖的主要學術價值在於，它們是中國最古老的城市圖，而且都是地方城市圖。圖中如以官吏府舍為中心、明確的區域劃分、子城的出現、「丁」字形主幹道、封閉式市場、東西大街、角樓和女牆等特色，及以不同建築圖像代表不同建置的繪製方法，皆可與文獻及考古史料互補。目前考古學家尚未對漢代地方城市做過大面積的發掘，在實例不多的情況下，這七幅城市圖便是唯一可參考的依據。

有了考古成果、文獻記載和圖像資料，接下來便可嘗試將三者完整結合，來復原古代城市的實際生活面貌。〈唐代兩京的政治、經濟和文化生活〉一文，便是這一嘗試方向的成果。

在這篇文章中，作者從宮城、皇城到外城的各類建置為中心，結合具體的歷史事件及考古成果，依序說明其日常功能，以具體認識唐代兩京的生活情況。以兩京外城中的「市」為例，作者除了透過文獻記載，對市署機構、組織布局、管理制度等一一加以考證外，更論及長安西市曾進行考古發掘，其中發現了酒肆、食店，經賣鐵器、陶器、石刻和專賣明器的「凶肆」等遺跡，其中某些店鋪遺址還可能與胡商和波斯邸有關聯。至於文化生活的部分，則由現存的唐墓壁畫、石刻、陶俑、工藝品、佛寺遺址、佛教遺物、西方文化遺物等，結合文獻，亦可對唐代的樂舞、雕塑、繪畫、宗教、文化交流等情況，作更具體的認識。因此本文可說是集合目前在歷史學和考古學上的成果，對古代城市進行全面認識的範例之作。

研究古代城市，目的除了復原其面貌外，更重要的是總結歷史上的經驗，以期為今後的城市規劃服務。〈古代北京的城市規劃〉一文，一方面是〈元大都在中國古代都城史上的地位〉一文的延伸，另一方面也是基於這個目的而進行的研究。

〈古代北京的城市規劃〉一文，將目前所知北京城從戰國到明清的規劃史做一完整的介紹。並明確指出北京規劃上的幾次重大轉變，如金中都新（街巷胡同）舊（封閉坊制）規制的並存一城，是我國古代城市由中期轉到後期的特點，元大都既採取了先進的開放式街道胡同，又保留了封建社會時期城市規劃對各類建置的等級大小限制，明清北京城一方面更強調突出宮城以顯

示皇權，另一方面外城的出現也反映了工商業者與市民階層的強大。由於北京是封建社會後期城市規劃的代表，爲了總結歷史上城市規劃的經驗，應該對此好好進行研究。

而最後總結本專題研究成果的，就是〈中國古代城市考古與古史研究〉一文。作者總結了五〇年代以來城市考古工作所累積的大量科學資料，歸納出中國古代城市各階段的特點，並找出其發展脈絡和規律。文中將中國城市的發展，分爲先秦、秦漢、魏晉南北朝隋唐和宋元明清四個階段。在先秦階段由城市的起源，而後發展爲商周以宮、廟爲主體的都城，再到東周「兩城制」的出現與城市數目的遽增。秦漢城市則以新的面貌出現，將宮、廟分離，都城以宮爲主，市民居住的里坊與商業市場正式納入城市規劃之中，反映出東周到秦漢社會的激烈變動。魏晉南北朝到隋唐的城市，則逐步發展成爲完備的封閉式里坊制的城市。唐末至北宋前期，封閉式里坊制逐漸爲開放式街巷制所代替，其典型代表即元大都，而後明清北京城更突出了皇權至上的規劃效果。宋元時代城市最突出的特點是，出現了以經濟爲主的商業城市和手工業城鎮。總結來說，中國古代城市發展的四個階段，與中國古代史劃分爲上古、中古、近世三個時期是相符合的，這也反映了中國古代城市考古學與中國古代史的密切關係。

綜合本專題的十二篇論文，第一類的六篇論文，除了介紹元大都的發掘和相關研究外，更重要的是以元大都爲一具體範例，來說明古今重疊類型城市的考古方法。第二類的六篇論文，則是示範如何結合考古發掘與歷史文獻，來進行歷史時期城市的研究。最後歸納了自上古至明清中國城市的發展階段與特點，並總結古代城市的發展規律。

歷史考古學與史前考古學並列爲中國考古學的兩大分支，並非只是分期上的不同，更重要的是因應歷史文獻而產生的不同研究方法。著名考古學家宿白先生曾扼要的談到：

所謂歷史考古學的研究方法就是考古學的方法加上歷史學的方法。考古學的基本方法是地層學和類型學，歷史考古學則還需加上文獻方面的要求。¹

1 〈風物長宜放眼量——宿白先生八十大壽之際接受訪談實錄〉，《北京大學校報》2002年5月7日。

而著名古建築學家傅熹年，亦提到考古發現須與史互證的問題：

考古發掘工作，對於史前無文字記載和記載簡略缺失的上古時代遺址，依據地層學和器型學即可準確定性。但對於有歷史記載的朝代，特別是史籍、文獻愈來愈豐富完整的中古以後的朝代，還有一個與史互證的問題。當然，也可能有史籍記錄不準確、不完整、不具體，要靠考古發掘來充實的情況，但總的來說，中國古代史籍是質實可信的。對某些政治性問題，當時容或有所避忌、掩飾，但對典章制度的記述卻是確實可信的。這是研究漢代以後遺址，特別是歷史上有重要地位和大量文獻記載的大型遺址不能迴避的問題，也可視為一個較嚴的限制條件。它對於認證遺址，推測其原貌，進而探索它所含蘊的歷史、文化、科技諸方面的信息極為重要。²

兩位先生所指出的這一點，正是歷史考古學和史前考古學在方法上的最大分別。

但歷史學與考古學結合的實際方法，則有賴於考古資料的逐步累積，與兩方面都具備優良造詣的學者來加以歸納。例如宿白先生的《白沙宋墓》（北京：文物，1957）、《中國石窟寺研究》（北京：文物，1996）、《藏傳佛教寺院考古》（北京：文物，1996），俞偉超的《先秦兩漢考古學論集》（北京：文物，1985）、《古史的考古學探索》（北京：文物，2002）都可說是在歷史考古學的方法上，起了重要示範作用的報告或著作。而徐蘋芳先生的這本《中國歷史考古學論叢》，討論的時代從上古到明清，研究的領域包括漢簡、古代城市、古代陵墓、銅鏡、絲綢之路、宗教考古、戲劇文物、宋元明考古學，不論是時代或內容上，都要比前述諸作更加廣博。而在所使用的研究方法上，不論是應用歷史學在考古研究上，或是應用考古學在歷史研究上，或是兩者的整合研究，都有著極為獨到精彩之處。而作者在〈後記〉中自言：「在這本集子收入的文章中，尚無因新材料的發現而需要修改基本論點的」，在考古材料不斷日新月異，研究亦隨之推陳出新的今日來說，這一點是十分難能可貴的，也更證明了正確的方法所得出的結論是經得起考驗的。

值得一提的是，《中國歷史考古學論叢》曾獲得1996年金鼎獎之「大陸圖書著作獎」。在得獎評語中，對本書的評價是「內容涵蓋面甚廣，上至居延漢簡、馬王堆畫帛城邑圖，中為唐宋京城遺址，下及元明官府遺址、寺院墓

2 傅熹年，〈對含元殿遺址及原狀的再檢討〉，《文物》1998.4: 85。

碑等文物之考古，徵引文獻資料，能與地下出土文物相引證，對中國考古學有具體之貢獻」。事實上，本書的意義除了上述所言外，更重要的還在於在中國歷史考古學方法上的貢獻。對於有志於從事考古學或歷史學研究者，本書實為一本不可不讀的優良著作。